关于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博罗供电局技术业务用房总平面方案的公示

我局收到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博罗供电局报审的技术业务用房总平面方案位于博罗县杨村镇飞鹅岭，用地面积为2420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公共设施用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博罗供电局技术业务用房

建设项目内容：该项目由1栋3层技术业务用房楼组成，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如下：计算指标用地面积217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196.1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1196.1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457.32平方米，建筑密度18.08%，容积率0.55，绿地率32.4%，停车位13个，非机动车停车位18个。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

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可在博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boluo.gov.cn）、现场和我局城乡详细规划股查询。

自公告刊登之日起十日内，利害关系人或其他人士等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有联系方式。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申述权利。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12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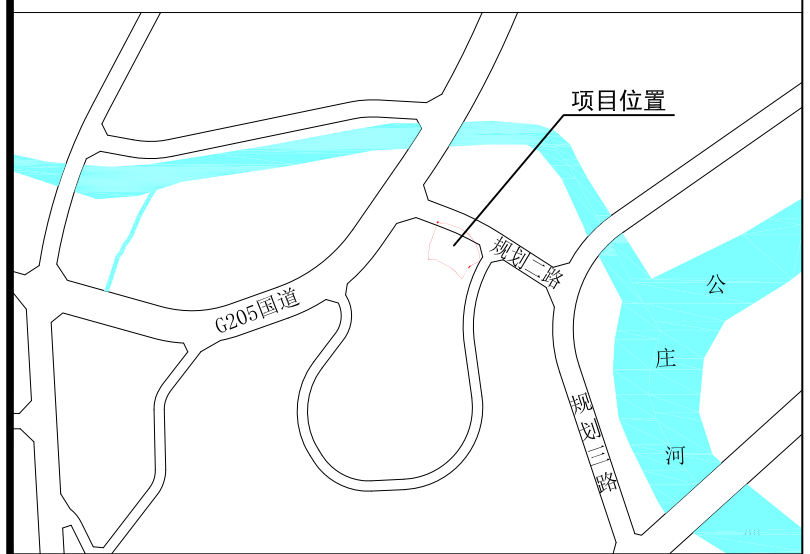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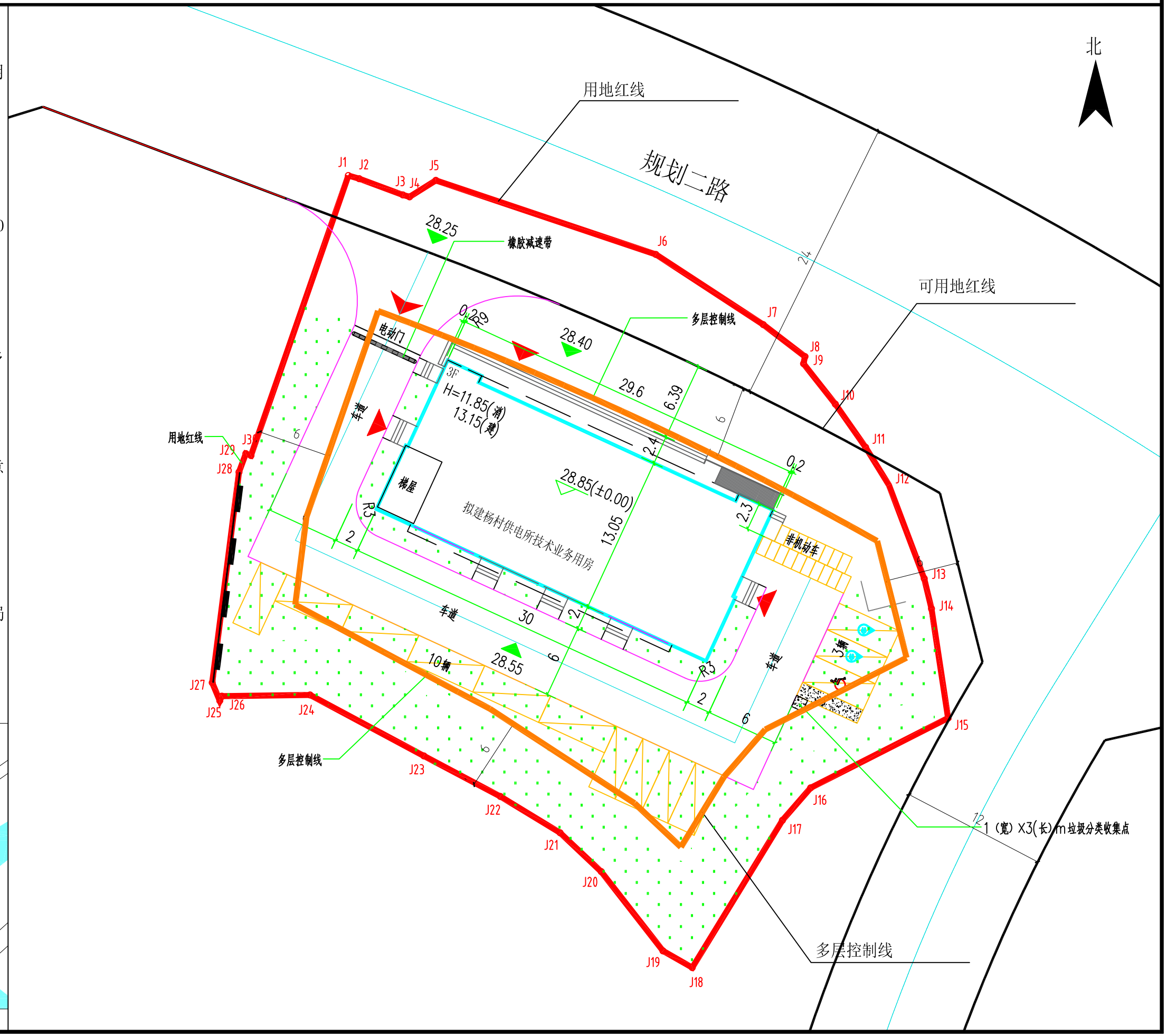

* 本文件为批前公示，后续核发各类工程许可应以审批的总平面蓝图为准。